

臺灣指數公司特選臺灣優選入息存股指數

壹、前言

臺灣指數公司與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合作，使用永續報告書、年報、政府資訊及財務數據等公開資料，設計評鑑模型，產製「企業 ESG 表現分數」；選取與景氣循環民生必需相關產業，利用其產業穩定性佳之特點，以企業 ESG 表現結合公司獲利、股利配發為篩選條件，挑選 30 檔上市股票，期作為存股概念標的；運用股利率加權，編製臺灣指數公司特選臺灣優選入息存股指數(簡稱「臺灣優息存股指數」)，以表彰具本土市場特色，在永續發展、股利發放穩定及規模具代表性之上市股票的投資績效表現。

貳、計算與管理

- 一、臺灣優息存股指數分「價格指數」(Price Index)、「報酬指數」(Total Return Index)，由臺灣指數公司負責編製，委請臺灣證券交易所計算及即時資訊傳輸。
- 二、臺灣指數公司依指數編製規則進行成分股定期審核。
- 三、臺灣指數公司將保存所有成分股的收盤市值紀錄。
- 四、指數編製、維護及管理原則，參閱「[臺灣指數公司有價證券指數通則](#)」。

參、成分股的選股原則

一、採樣母體：

1. 指數母體：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普通股股票；非屬經公告為變更交易方法或停止買賣股票者；但因減資或轉換為控股公司、新設公司或變更面額等原因換發新股票而停止買賣者仍可列入母體。
2. 採樣範圍：非屬第一上市公司股票或臺灣證券交易所產業分類中電子工業八大類股票。

二、成分股篩選標準：

1. 流動性檢驗：

滿足以下任一條件視為通過流動性篩選：

- a. 最近 3 個月日平均成交金額達新臺幣 1,000 萬元。

b. 最近 12 個月中，至少有 8 個月自由流通週轉率達 3%。

2. 指標篩選：

a. 規模指標：指數母體中發行市值前 250 大之股票。

b. ESG 指標：最近一期「企業 ESG 表現分數¹」位於前 60%高；
既有成分股之「企業 ESG 表現分數」位於前 70%高。

c. 股利發放指標：最近三年皆發放現金股利。

d. 公司獲利指標：最近三年每股盈餘皆為正。

3. 排序方式：

通過流動性檢驗及指標篩選後，以自由流通市值遞減排序並選取排名前 30 名之股票。

三、權重計算：

1. 股利率加權；股利率計算如下：

$$\frac{\text{最近四季現金股利總和}}{\text{審核資料截止日價格}}$$

2. 成分股權重限制：

a. 個別成分股權重不得超過 10%。

b. 個別成分股權重不得超過以下指標的 5 倍：

$$\frac{\text{自由流通市值占比} + \text{近 3 個月平均成交金額占比}}{2}$$

肆、指數計算方法

一、指數計算頻率：

1. 臺灣優息存股指數自 2022 年 1 月 24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交易

¹ 係由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參考國際永續相關準則或指引，評鑑臺灣上市公司永續發展表現之模型，呼應本土市場特色，產製評鑑結果。以上市公司前一年編製永續報告書，並於評鑑模型所用資料截止日前，上傳至網際網路申報系統(現為公開資訊觀測站)，且具前一年度公司治理評鑑者。依照「企業永續發展評鑑」及「違規記點基準」，整合計算「永續風險調整係數」(Sustainable Risk-Adjusted Factor, SRA Factor)；調整「企業永續發展評鑑」原始評鑑分數(滿分為 100 分)，算得「企業 ESG 表現分數」。若未上傳永續報告書至網際網路申報系統，或未參與公司治理評鑑，則不列入。

時間內，每隔五秒以成分股最新成交價格計算及公布即時指數一次，並於每日收盤後計算一次收盤指數。

2. 臺灣指數公司另編製臺灣優息存股報酬指數，就臺灣優息存股指數考量現金股利因素後加以調整，用以反映包含現金股利之報酬，該指數於每日收盤後計算並公布一次。

二、 計算公式：

1. 臺灣優息存股指數為「價格指數」：

$$\text{指數} = \frac{\text{指數市值}}{\text{指數除數}} \times \text{基準指數}$$

$$Index_t = \frac{\sum_{i=1}^n cp_{i,t} \times s_{i,t} \times p_{i,t}}{Divisor_t} \times 5000$$

$cp_{i,t} \times s_{i,t} \times p_{i,t}$ = 成分股 i 在 t 日的指數成分股市值

n = 指數成分股檔數

$p_{i,t}$ = 成分股 i 在 t 日的價格

$s_{i,t}$ = 成分股 i 在 t 日的發行股數

$cp_{i,t}$ = 成分股 i 在 t 日的係數乘積；使用之係數依本公司「[TIP 指數系列企業活動處理通則](#)」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所定

$Divisor$ = 「價格指數」之指數除數；收盤後成分股依本公司「[TIP 指數系列企業活動處理通則](#)」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調整指數除數以維持指數連續性，調整方式如下：

指數除數 = 前 1 日指數除數

$$\times \left(\frac{\text{前 1 日收盤之指數市值} \pm \text{異動指數市值}}{\text{前 1 日收盤之指數市值}} \right)$$

註 1：基期設定為 2021 年 12 月 17 日，基準指數設定為 5000 點。

註 2：在基期之指數除數即為當時指數市值

$$\sum_{i=1}^n cp_{i,launch} \times s_{i,launch} \times p_{i,launch}, launch = \text{基期}。$$

2. 臺灣優息存股報酬指數為「報酬指數」：

$$\text{指數} = \frac{\text{指數市值}}{\text{指數除數}} \times \text{基準指數}$$

$$Index_t = \frac{\sum_{i=1}^n cp_{i,t} \times s_{i,t} \times p_{i,t}}{DivisorTR_t} \times 5000$$

$DivisorTR$ = 「報酬指數」之指數除數；收盤後成分股依本公司「[TIP 指數系列企業活動處理通則](#)」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調整指數除數以維持指數連續性，調整方式如下：

指數除數 = 前 1 日指數除數

$$\times \left(\frac{\text{前 1 日收盤之指數市值} \pm \text{異動指數市值}}{\text{前 1 日收盤之指數市值}} \right)$$

伍、指數成分股調整及指數維護作業

一、成分股定期審核調整：

1. 每年 1 次進行成分股定期審核，以 6 月的第 7 個交易日為審核基準日，審核資料截至前一個月最後一個交易日。每次定期審核後選取固定的成分股數目 30 檔。
2. 成分股調整之緩衝區：排名在第 24 名以內之股票即納入成為指數成分股，現有成分股若排名在第 36 名之後則從指數成分股中刪除；處理後，若成分股檔數不是 30 檔，則將排名第 25 至 36 名視為候選成分股，以現有成分股優先，按排名挑選成分股。
3. 成分股定期審核結果，於審核基準日之後，間隔 5 個交易日後生效。
4. 指數除數維護方式，採成分股定期審核生效日前一交易日收盤資料，計算新成分股組合與原成分股組合之指數市值差異作為異動指數市值。
5. 控股公司或新設公司定期審核使用之成分股篩選資料期間不足者，如轉換股份之代表公司符合採樣母體資格，得合併採用該代表公司或股票之資料。

二、臺灣優息存股指數為 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成分股不定期調整、係數乘積、發行股數、指數除數等維護，依本公司「[TIP 指數系列企業活動處理通則](#)」辦理；成分股若因此刪除，則不予遞補。

三、自由流通量係數處理原則：

1. 自由流通量係數若低於 10%，則不納入成分股採樣。
2. 配合成分股定期審核生效日，更新自由流通量係數。
3. 自由流通量係數依據臺灣指數公司「[自由流通量係數編製規則](#)」產製之最近期數據更新。